# 2021年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物理学院接收第二批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

依据教育部有关研究生招生录取的相关文件和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于此次推免招生工作的要求，制定物理学院接收第二批推荐免试攻读2021年研究生（含直博生）的工作办法如下：  
  
　　一、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负责招生复试过程中的工作部署、组织管理和具体实施；成立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督查小组，负责招生复试过程的纪律督查。  
  
　　1.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  
  
　　组长：吕广宏、李广超  
  
　　副组长：耿立升、金硕  
  
　　成员：陈子瑜、耿立升、金硕、李华、李广超、吕广宏、罗瑞盈、乐小云、商广义、吕经纬、肖志松、许怀哲、朱开贵、竺礼华  
  
　　2.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督查小组  
  
　　组长：吕广宏、李广超  
  
　　成员：耿立升、金硕、吕经纬  
  
　　二、第二批拟接收推免生名额

|  |  |  |
| --- | --- | --- |
| **类型** | **学科名称（代码）** | **拟招收推免生名额** |
|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 物理学（070200） | 以最终实际录取为准 |
|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 电子信息（085400） | 以最终实际录取为准 |
| 材料与化工（085600） | 以最终实际录取为准 |
| 直博生 | 物理学（070200） | 以最终实际录取为准 |

　　注：我院招收的推免生均为全日制学习方式。  
  
　　三、申请条件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  
  
　　2.具有推荐免试资格且报考我校物理学院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3.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专业基础、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4.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学术不端以及其他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5.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招收学历研究生体检工作标准》要求（详情请见http://yzb.buaa.edu.cn/info/1035/1192.htm）。  
  
　　四、第二批推免生招生日程安排  
  
　　2020年10月12日-10月15日中午12：00考生按要求提交申请（10月15日中午12：00是第二批报名截止时间）  
  
　　2020年10月15日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进行考生复试资格审查。  
  
　　2020年10月15日下午通过物理学院网站  
  
　　http://physics.buaa.edu.cn/公布通过复试资格审查的考生名单、复试时间和邮件通知考生学院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软件测试时间、流程、分组信息。  
  
　　注意：  
  
　　申请攻读2021年研究生（含直博生）并参加学院2020年夏令营并考核合格的营员仍须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并参加复试。  
  
　　五.申请办法  
  
　　1.申请材料明细：  
  
　　申请者须完整、真实填写并提交以下材料电子版，最迟于10月15日中午12：00之前将所有材料汇总至一个文件夹，发送至beihangphysics@126.com，文件命名方式：“姓名+第二批推免生申请”。  
  
　　（1）《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接收推荐免试攻读2021年研究生申请表》（附件一）扫描电子版（文件请以“姓名+申请表”方式命名）；  
  
　　（2）《物理学院2021年接收推免研究生申请信息简表》（附件二）excel版（文件请以“姓名+简表”方式命名）；  
  
　　（3）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扫描电子版（正反面请复印在一页A4纸上）（文件请以“姓名+身份证”方式命名）；  
  
　　（4）本人学生证扫描电子版（文件请以“姓名+学生证”方式命名）。毕业证书需于开学报到时向学院提供原件与一份复印件；  
  
　　（5）加盖所在学校或学院教务处公章的本人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和本人在校学习成绩排名（学院本专业年级排名和专业总人数）证明扫描电子版（文件请以“姓名+成绩单”和“姓名+成绩排名”方式命名）；  
  
　　（6）由考生本科所在高校的院、系、所、中心等思政相关部门出具的考生现实表现，并需负责人签字及加盖公章扫描电子版（文件请以“姓名+现实表现”方式命名）。（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申请2021年全日制研究生现实表现样式表请在http://yzb.buaa.edu.cn/info/1036/2117.htm中下载）；  
  
　　（7）考生本人签字的身体健康情况说明扫描电子版（文件请以“姓名+身体健康情况说明”方式命名）（身体健康情况说明模板请在http://yzb.buaa.edu.cn/info/1036/2117.htm中下载）；  
  
　　（8）申请攻读博士的推免生须提交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须专家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电子版（文件请以“姓名+专家推荐书”方式命名）（专家推荐书模板请在http://yzb.buaa.edu.cn/info/1036/2117.htm中下载）；  
  
　　（9）申请攻读硕士的推免生，若想保留入学资格，且不能在2021年9月开学时报到，须向学院提交书面申请（无模板）扫描电子版（文件请以“姓名+保留入学资格”方式命名），说明保留入学资格年限（不得超过两年）及保留年限内的去向；  
  
　　（10）考生本人签字的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三）扫描电子版（文件请以“姓名+诚信复试承诺书”方式命名）；  
  
　　（11）个人简历及在学期间各类学术成果、学科竞赛、科技活动、志愿者活动等证明（注：发表论文须附刊出的论文首页或论文录用通知书复印件，原则上仅限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作为主力成员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并获得三等奖以上奖励。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评价）扫描电子版（文件请以“姓名+个人简历”、“姓名+活动证明”、“姓名+论文证明”方式命名）；  
  
　　（12）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部分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2]1358号）规定，参加复试的考生需交纳复试费100元。复试费收取方式于2020年10月15日通过邮件通知所有考生。复试费一旦缴纳，不再退还。  
  
　　注意：  
  
　　1）以上（1）、（3）、（4）、（5）、（6）、（7）、（8）、（9）、（10）、（11）材料的纸质版原件1份，须于10月16日之前寄（或送）达物理学院的研究生教务办公室沙河校区主楼C座501。邮寄地址：北京市昌平区高教园南三街9号沙河主楼C501，收件人：贾老师，邮编102206，电话010—61716753。  
  
　　2）凡提交的各类材料需与本人实际相符合。凡不符者，一经发现，取消录取资格。对于因疫情影响暂时无法提供复试资格审查所需材料的，考生须提交个人情况说明并作出符合复试要求的承诺，等后续通知补交，未提交者录取资格无效。  
  
　　2.复试资格审查  
  
　　凡未在10月15日上午12：00之前按要求提交电子版申请材料的考生，将视为放弃申请。我院根据申请人的申请材料，由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进行复试资格审查。根据审查结果，择优确定进入考核的候选人。参加复试的考生材料齐全、资格审查通过方可进入复试。  
  
　　六、复试安排  
  
　　1.复试方式  
  
　　本次复试采用网络远程方式，学院采用腾讯会议作为网络复试平台。  
  
　　2.复试要求  
  
　　（1）考生须诚信复试，自觉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严格遵守复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复试考场的入场、离场、打开视频等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复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复试场所的秩序。  
  
　　（2）考生均须按学院要求，自行准备并调试好硬件设备。学院采用双机位：第一机位是主机位，从考生正前方拍摄，用于同复试教师和工作人员交流，须为笔记本电脑，或配备摄像头的台式机，台式机须配有麦克风和音箱；第二机位是辅助机位，从考生侧后方约45度角拍摄，用于监控考生所处复试环境，可以为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或配备摄像头的台式机，手机须提前备好手机支架，注意调整摄像头角度和位置，确保考生方圆1.5米的环境可被收入镜头，且考生主机位电脑全屏清晰可见。  
  
　　特别提醒：  
  
　　1)确保笔记本、手机均带有功能正常的麦克风、摄像头，台式机须配备音响、摄像头、麦克风，可进行正常的视频通话。确保设备在整个复试过程中有足够的电量。  
  
　　2)复试面试全程不允许接听电话，防止意外中断面试视频；关闭QQ、微信等其他即时通信软件；关闭其他APP消息通知；手机开启来电全部呼叫转移，同时注意去掉锁屏及闹铃等设置。  
  
　　3)考生若使用手机加入平台，用移动数据流量联网时，则须关闭手机通话功能或设置成来电转接；用WIFI联网时，则须直接关闭移动数据连接及手机通话功能。  
  
　　（3）自行提前安装复试学院所需软件，熟悉相关平台软件使用，配合学院进行功能测试。学院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腾讯会议，请考生提前下载安装，并按照2020年10月15日学院通过邮件通知的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软件测试流程及分组信息，配合学院完成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软件的测试。  
  
　　腾讯会议下载地址：https://meeting.tencent.com；  
  
　　（4）考生复试环境须具备有线宽带、WIFI、4G/5G网络等两种以上网络条件，须提前测试网络环境，确保网络信号良好且能满足复试要求。复试期间须提前关闭可能占用网络带宽的电子设备，避免任何可能影响正常复试的应用程序。考生如果有任何软硬件或网络及场地困难，须及时与学院沟通联系，以便学院协助解决。  
  
　　（5）考生须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考生在复试开始前自行宣读一遍《诚信复试承诺书》，不得接受他人替考、违规助考。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  
  
　　（6）考生须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或与他人交流，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桌面仅可摆放身份证、《诚信复试承诺书》。复试场所考生座位1.5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非复试指定的电子设备等，所用电子设备内不得存放考试相关的电子资料。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复试过程中考生须配合复试工作人员要求展示相关证件。  
  
　　（7）考生音频视频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得佩戴口罩，确保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耳麦及耳机。  
  
　　（8）复试相关的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事项，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考后不得向他人透露复试内容。  
  
　　（9）未经复试工作人员同意，擅自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复试期间不得恶意断网，如复试过程中出现意外断电、断网，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听不清问题情况时考生需第一时间使用备用的紧急联系手机，立即向我院招生复试工作小组反映，电话：010-61716753，学院将视具体情况考虑是否继续复试，或另外安排复试场次。  
  
　　（10）考生若有违规违纪等行为，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处理，并记入考生诚信考试电子档案。  
  
　　3.复试形式：  
  
　　采用“网络远程复试”进行综合面试，每个考生总计不少于20分钟。综合面试共包含三个科目，此三个科目分属在三个不同的考场，每位考生须完成三个考场的三门科目的面试，缺一不可。  
  
　　复试内容：  
  
　　科目一：外语听说能力（含日常口语和专业英语）  
  
　　科目二：专业知识掌握情况  
  
　　科目三：综合素质（含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本学科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情况、人文素养、纪律性、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复试成绩组成：

|  |  |  |  |
| --- | --- | --- | --- |
| **总分（满分）** | **科目一：外语听说能力（满分）** | **科目二：专业知识掌握情况（满分）** | **科目三：综合素质（满分）** |
| 300 | 100 | 100 | 100 |

　　特别注意：单科成绩低于60分或思想政治考核不合格的考生将不予录取。  
  
　　七、公示、复议和监督  
  
　　1.复试结果公示。学院在物理学院网站http://physics.buaa.edu.cn/，及时向社会公布所有参加复试考核考生的复试成绩等信息。  
  
　　2.录取结果公示。拟录取名单统一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名单如有变动，须对变动部分做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10个工作日。未经公示的考生不得录取。  
  
　　3.复议制度。学院在网站公布联系电话010-61716753，负责受理考生的申诉和投诉，对申诉和投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或复试小组进行复议。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和监察处已在网站公布各自的监督电话，受理考生投诉，及时核实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4.监督巡视和责任追究制度。监察处将对复试和录取工作各环节进行监督。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和监察处将联合组织到复试现场进行巡视，各学院复试点应予以支持和配合。学院复试工作小组要对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在复试工作中如发生违规问题，要对责任人予以追究。  
  
　　八、拟录取  
  
　　1.综合面试三个科目皆合格且思政考核通过的考生，报考同一专业的考生按照复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排序。复试成绩相同者按照专业知识掌握情况成绩、外语听说能力成绩顺序依次排序。根据学院录取指标，依次确定具有选择导师资格的考生名单。  
  
　　2.具有选择导师资格的考生，实行双向选择制，导师可以选择考生，考生也可以选择导师。符合要求的考生与导师双向选择成功方视为拟录取。  
  
　　3.拟录取的推免生须按照教育部及学院要求，在学院规定日期之前登录中国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完成注册、填写个人基本信息、上传照片、网上支付、填写志愿、确认待录取等步骤，网报志愿须与学院公布拟录取志愿一致。未在学院规定日期内完成确认的外校及北航本校推免生，原则上学院将不再保留其拟录取资格，学院将相应依次递补拟录取。  
  
　　4.申请者一旦接受待录取通知，则不可再接受其它志愿的待录取通知，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推免录取资格。  
  
　　九、其他说明  
  
　　1.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我校将不予录取或录取资格无效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  
  
　　（2）若未按时提交相关培养协议（仅对于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考生），或2021年入学报到前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  
  
　　（3）提供虚假信息，存在违规违纪。  
  
　　（4）未通过“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确认的推免待录取结果。  
  
　　2.因推免服务系统中个人联系方式信息无法下载，无法发送相关短信信息，申请者须及时浏览推免服务系统、北航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和各学院网站公布的有关通知，以免延误相关事宜。  
  
　　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将通过官方微信（微信号buaayzb），向考生推送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公布的相关信息，建议考生予以关注。  
  
　　3.拟录取的推免生体检在入学报到时进行。  
  
　　4.请各位考生随时关注学院网站通知（网址：http://physics.buaa.edu.cn/），以免错过重要信息，保持通讯畅通，如有任何问题，及时与物理学院联系。联系人：贾老师（010-61716753）。  
  
　　5.未尽事宜请遵照北航2021年研究生招生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附件一：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接收推荐免试攻读2021年研究生申请表.doc】  
  
　　附件【附件三：诚信复试承诺书.docx】  
  
　　附件【附件二：物理学院2021年接收推免研究生申请信息简表.xls】

分享：